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旅遊代理商註冊處鄭重慶先生

傳真 25218829

又是一個規管旅行社研討會？！說十幾年之久了，草民是怎麼看不出政府有絲毫整治香港旅遊業收懲亂性的決心呢？！既得處長先生誠懇有加草民也就不妨多此再寫吧。

尚可還記得早在遠古十幾年前敵人於百弊叢生之際予實屬共同關心社會之舉在汨汨其來早有久存而吾等長久感居其濕，耳濡目染無不使人痛心疾首本扣馬而諫地仗義執吾心屢屢徵函特別行政區政府有關多個部門，又是如何詳細地跟您說的一文：厝火積薪九龍有悔啊？！竟是帶來了旅客怯步於香港旅遊大門之外或說與牛喘月而心驚膽寒莫敢越雷池一步。

而旅遊代理商註冊處自然是高屋建瓴視若無睹，置若罔聞而不治其本而務其末，如若逐蠅蠅之於石救火，投之於薪捨本逐末，所托非人之過以管窺天以蠡測海刻舟求劍地以湯止沸好投亂忌器？！

十幾年來為政府者是揣著明白做糊塗了！

百人警車煙花行、百人滯離港碼頭、百人滯國際機場、外地勞工充導遊、滾湯熱水淋領隊、海洋公園起飛區、漫罵和騷擾遊客、落網強逼性購物……，緣起緣滅由來已久了，算是法外施恩而默許、認可、包容、放縱，助長予罪行瀰漫滋生之責吧？！戲中有戲有誰不知道？箇中的來龍去脈又有誰願意說真話？逢時趕上這麼一齣，無論是誰哪位不是擦邊而過？難能可貴的倒是旅遊業議會號準了政府的脈相，相融相應推出不說是治本就連治標的目的都未及，而旅遊代理商註冊署標竿見影吾之聲豎立體音響的宗旨是為到港遊客提供高素質的服務，不說是一句廢話吧此時體現在什麼地方了？這齣抽頭聚賭的營商一直是香港旅遊業的大趨向，沉痾痼疾，錯綜複雜了數十年之久豈能是這麼個一兩場城市論壇、一兩則新聞報導、賊喊抓賊的集思會一兩秀場而愈的？

舉人要問，香港到底還要不要臉面？？！

如果香港尚還標榜是國際大都會，如果香港尚還是講究廉恥之風，如果香港尚還是德化之郡，如果……。

那麼，還旅客一點人格尊嚴 還旅遊業界廉泉讓水

敝人認為今時今勢之際，賊喊抓賊的旅遊業議會及其八個屬會根本就沒有絲毫存在的意義價值，香港入境旅遊團接待商應劃歸政府有關部門直接管理與旅遊業議會脫勾是解決問題最佳選擇！再說基本法也沒規定註冊旅行社非得加入哪個會的條文吧？！

香港商務旅遊有限公司

岳峰 2011/08/15

傳真

電話



17 JUN 2011